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通化东宝")于 2020 年9月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,审议通过 了《通化东宝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,为提高募 集资金使用效率,公司决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40,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 金,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,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 专户。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0 年 9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://www.sse.com.cn 披露的《通化东宝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 资金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55)。

公司已干 2021 年 7 月 2 日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的 10,000 万元提前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,具体内容详见于2021年7月3日在中国证 券报、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://www.sse.com.cn 披露的《通化东 宝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归还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1-042)。 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,该资金使用期限 未超过12个月,在使用期间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,资金运用情况良好。

公司于2021年9月1日将剩余30,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,并将 该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。

特此公告。

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